证券简称：贵州茅台　　证券代码：600519　　编号：临 2026－037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5.60 元（含税）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，将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一、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61,068,710,107.12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实施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5.6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,250,081,601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2,002,088,985.60 元（含税）。

（二）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，将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（三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股东会授权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安排的议案》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的条件下，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、经营现金流等因素，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组织实施，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相关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、经营现金流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8 日